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4-074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以非现场形式临时召开。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尤明杨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变更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持有公司股份 5.01%的股东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因内部人事调整原因，决定取消对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海峰先生的提名，并提名新的候选人刘瑞坤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同意取消对李海峰先生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提名刘瑞坤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瑞坤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瑞坤先生的任职资格和标准进行了审查，认为其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并同意将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发生变更，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之子议案“2.05 选举李海峰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将《选举刘瑞坤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为《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审议。除上述变更事项外，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7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瑞坤，男，汉族，1974年10月出生，大学学历，法律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在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任职，现任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瑞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